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株洲市统计局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3 年度株洲市统计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株洲市统计局是主管全市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的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 拟订全市统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审核批准各部门和单位的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组织和指导各级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3. 负责全市第一、二、三产业，基本单位以及人口与劳动就业等统计工作；负责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负责全市经济、人口和农业等普查工作；承担全市性的专项调查和社情民意调查等工作；负责全市国防动员重点潜力调查工作。

4. 负责对全市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统计检查监督，并为市委、市人民政府提供统计资料；负责管理和规范全市经济社会考核评价统计业务工作。

5. 负责全市有关统计考核监测工作和相关民意调查工作。

6. 负责收集、管理和公布全市经济、社会统计资料；负责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及普查、专项调查结果。

7. 负责全市统计信息化工作；负责统计数据库建设和管理。
8. 负责全市统计科研、教育和宣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承办全市统计从业资格考试和职称评审工作。
9. 承担国家统计局和省统计局规定的统计工作任务。
10.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1.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9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统计稽查科（政策法规科）、综合核算科、工业统计科、环境和能源统计科、投资统计科、第三产业统计科、社会事业统计科。所属事业单位 3 个（非独立预算），分别是：统计局普查中心（副处级）、市经济社会调查中心、市电子计算站。

（三）人员情况

本部门编制数 68 人，在职在岗人数 58 人；离退休人数 35 人，其中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4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株洲市统计局基本支出 1469.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4.44 万元，下降 20.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株洲市统计局项目支出 305.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7.78 万元，增长 93.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局紧紧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市政府工作目标和统计工作重点任务，加强统计队伍建设，强化统计监测服务，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发挥统计监督作用，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奋力开创统计工作新局面，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为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发愤图强、重振雄风”工作要求、“培育制造名城、建设幸福株洲”奋斗目标提供坚实统计保障。先后荣获“全国统计系统先进集体”和“省级文明标兵单位”等荣誉。

（1）强化政治建设，突出党建引领。

一是思想理论武装更加夯实。按照“及时学、跟进学、原文学”的“九字要诀”，始终坚持将学习习近平最新讲话精神和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局党组会、局务会、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一议题。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以支部为堡垒，以科室为单元，全覆盖、多层次、分批分期开展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不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深化“统计局首先是政治机关”的基本认识。二是党建引领更加凸显。不断推进“党建引领统计、文明凝聚人心”活动，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积极开展“一课一片一实践”、书记讲党课、志愿服务、韶山党日活动、“千名干部进小区”联点共建、“七一”表彰、调查研究、知识挑战赛、青年干部座谈会和“阅·青春”读书分享会等活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思想、抓党建、谋发展。三是作风建设更加深入。持续深入推进从严治党，贯彻落实“作风建设年”工作要求，科学制定《株洲市统计局“作风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围绕“以干部作风大改进推动工作效能大提升”开展大讨论，撰写《“五讲五强”转作风 锻造高素质统计干部队伍》被“株洲党建”公众号作为市直部门首家“作风建设年”活动报道刊载。严格执行“领着干、跟着走、转作风、强落实”六条措施，深入开展“两整治五带头”活动，大力推动“三表率一模范”、清廉、无烟、文明机关建设。党组书记、局长带头上专题廉政党课，组织全系统开展“发扬闯创干，服务大发展”主题活动，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质效。四是队伍建设更有成效，建立健全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局党组定期听取人才、编制、人事等工作情况汇报，不定

期研究县市区统计人才工作，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强化干部队伍，提拔正科职干部 2 人次、副科职干部 4 人次；晋升四级调研员 1 人次；招聘录用事业单位职员 3 人次，局内干部队伍年龄和学历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强化教育培训，制定《2023 年全市统计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切实做到人员、任务、措施“三落实”，先后组织 7 名县处级干部、8 名科级干部参加全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选派 3 名处级领导、多名科级干部到市县两级党校授课；组织市领导、发改、工信、住建、商务及统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 6 人到省委党校参加统计专题学习。五是调查研究更有实效。成立大兴调查研究工作专班，制定了《中共株洲市统计局党组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全局立项经济类调研课题 12 个，组织县市区统计局立项课题 10 余项。及时上报领导干部调研信息问题 100 多条，组织全局年轻干部积极参与我市年轻干部国情调研报告评选大赛。

（2）勇于担当作为，突出中心覆盖全面。

面对相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多重压力的共同影响，市统计局始终以求真务实的作风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突出中心重心覆盖全面，坚持高效高质完成各项工作，确保了经济运行监测在合理区间内平稳运行，统计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经济发展成果真实反映。近年来，市委市政府大力推动“制造名城、幸福株洲”建设，全市经济发展呈现企稳回升、总体平

稳、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发展质量不断提升。有重点、有深度积极撰写分析材料。助力打好发展“六仗”，撰写 60 多篇分析材料，多篇报告获市领导肯定性批示。在做好常规的月度、季度分析外，积极撰写了 2018 年以来全市经济运行成就分析、正本清源分析，提供优质的统计服务。重优化、尽全力做好统计服务产品。完善市县两级主要经济指标数据表册、编印统计月报、各专业数据月报等。分产业、分县区、全市及各县（区）主要经济指标、全省各市（州）主要经济指标等指标体系的成套表册，现已成为市委、市政府经济发展类会议的必备产品。

二是五经普工作初战告捷。高位推动。株洲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慧泉书记召开市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五经普”工作，恢清市长先后 4 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五经普”工作，要求“高质量地完成我市第五次经济普查各项工作”；卫安常务副市长先后 7 次召开相关部门会议，明确要求“科学、务实推进”。精密组织。研究制定《株洲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实施方案》，围绕“五经普”12 个环节，将三年普查任务按时间节点细化为 70 项重点工作，编制工作流程表，实行挂图作战，开发“株洲市‘四上’企业监测平台”，确保及时掌握分析全市“五经普”大数情况，实现全市“五经普”工作“一张网”及时调度、“一盘棋”统筹推进。宣传助力。联合市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做好株洲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动员工作的通知》，

制定了全市宣传工作具体方案，在株洲政府门户网、《株洲统计信息》和《株洲统计》微信公众号上开辟了经济普查宣传专栏。以“经济大普查，数说新时代”为主题举办“中国统计开放日”系列活动，出品“经济普查人人尽力，社会发展家家受益”系列宣传视频，编发“五经普”公益短信，将经济普查知识传播至千家万户。成效初显。我市严格按照“三清三到位一好”的要求，基本完成全市“五经普”单位清查阶段工作。共清查登记法人和产业活动单位 11.5 万户，居全省第 6 位，较四经普上升 3 位；清查单位上报数较四经普增长 232.5%，居全省首位，高于全省水平 36.9 个百分点。个体户户均从业人员 2.6 人，居全省首位，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0.6 人。

三是专项行动实现以增补减。全面启动“依法治统应统尽统专项行动”，经济监测、四上企业建档立卡、“个转企、小升规、产转法”、项目清查、新经济新业态培育、联合检查等六大活动走深走实；完成全部 5210 家在库“四上”企业建档立卡工作；全年申报“四上”企业 681 家，“个转企”完成 2831 家；累计摸排近两年开工省、市重点项目 673 个、7687 亿元，近三年签约项目 1282 个，4360.4 亿元，投资入库逐月环比大幅增长；发动电商、夜市经济等新业态、新经济入库企业 51 家；联合检查企业 153 家，发现漏统企业 73 家、营收 6.66 亿元，已补报入统 4.48 亿元。通过多措并举，以增补减、以实补虚取得较好效果，

全市主要经济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走在全省前列、体现株洲担当。

（3）突出法治为重，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一是筑牢“思想防线”，强化依法治统政治责任。株洲市统计局将《株洲市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同时组织全体干部开展统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引导干部增强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担负起依法统计的主体责任，增强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的能力。全力推动统计法进党校，本年度市委党校举办的县干班、中青班、科干班等主体班均将统计课程纳入了必修课，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志强到市委党校进行专题授课，其他局领导及科以上干部纷纷走进各级党校和培训班讲堂授课。二是坚持刀刃向内，消减包袱化风险。积极探索专项，率先开展有责修数，主动挤掉规模工业总产值、固定资产投资等往期“数据水分”，力求客观真实反映高质量发展成效，实现了修订基数减包袱、防止断崖稳增长的预期目标。共计完成工业、投资、贸易、服务业等领域共计 1341 家企业数据修订，数据质量得到明显提升。三是高举“执法利剑”，加强防惩统计造假力度。连续五年开展数据质量提升行动，创新数据评估认定，在全省率先实行县市区主要经济指标公开评估认定。严格规范执法流程，扎实推进统计执法检查 and “双随机”抽查工作，及时发现各

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违法行为，为统计执法提供可靠依据，让统计造假的行为无处遁形。扎实开展统计专项巡察，上半年对市直 12 家单位进行了统计专项检查，发现统计工作存在问题 22 个，点对点反馈问题清单并组织相关单位做好问题整改工作。四是筑牢“监督防线”，提高数据治理管理强度。严把源头数据质量审核关。充分利用“一套表”、株企“最多报一次”平台的审核模板、逻辑平衡关系等，加大对“四上”企业数据的核实力度，对数据质量实施监测预警、数据查核、评估反馈、符合检验“四位一体”的统一监管，实施全时段、全流程、全方位的管理，变分散把关为统一监管，变事中监测为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监控，变被动监管为主动监督，确保数出有据。强化统计执法监督检查，打造立体化统计监督体系。配强配足统计执法人员，打造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专业化执法人才队伍。严肃查处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坚决守住统计数据质量红线，筑牢惩防并举的坚固防线，着力构建“不敢假、不能假、不想假”的良好统计生态。

2. 产出和效益情况。

(1) 分析研究工作。一是数量保障。积极围绕地方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完成统计分析材料 60 多篇，多篇报告获市领导肯定性批示。为领导掌握经济情况、搞好经济调研、做好经济工作决策提供了有效参考。二是成果采用。全年共有 20 余篇统计分析被市委市政府两办、市级及以上报纸、期刊采用。撰写的《“五

讲五强”转作风 锻造高素质统计干部队伍》被“株洲党建”公众号作为市直部门首家“作风建设年”活动报道刊载。

（2）统计报表工作。我市上报省统计局的 19 个统计专业、89 种年报报表和 50 余种月（季）度报表，通过了省局统计专家的严格审核。

（3）统计产品。为更好地服务于各级党政领导决策，全面了解株洲市经济运行情况，我局编印了《全市投资与产业项目建设统计月报》、《民生 100 工程统计监测季卡》、《服务业统计手册》、《领导专报》、《统计年鉴》等 10 余件统计产品。

（4）社会效益。

一是获得国家级和省级的充分认可。2023 年各项统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我局荣获先后荣获“全国统计系统先进集体”和“省级文明标兵单位”等荣誉称号。二是全力推动统计法进党校，2023 年市委党校举办的县干班、中青班、科干班等主体班均将统计课程纳入了必修课，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志强到市委党校进行专题授课，其他局领导及科以上干部纷纷走进各级党校和培训班讲堂授课。三是统计工作公众关注度增长。我局在内外网站、政府门户网站和公众号上用客观数据、生动案例，进行立体式、多方位解读株洲市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和统计法律法规等。“株洲统计”公众号原创内容越来越新，活动开展越来越多，关注人数较去年增长一倍。四是高标准完成各项民调任务。先后开展了“湘商回归意愿调查”、“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调查”、“公众生态

环境满意度调查”、“公众安全感调查”等紧密对接决策需求的社情民意调查，为各级各有关部门掌握社情民意、进行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专项资金 366 万元，实际支出 215.11 万元，下拨资金 136.2 万元（未纳入本单位决算），结余结转 14.69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215.11 万元，下拨资金 76.8 万元（未纳入本单位决算）。主要用于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一是高位推动。株洲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慧泉书记召开市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五经普”工作，恢清市长先后 4 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五经普”工作，要求“高质量地完成我市第五次经济普查各项工作”；卫安常务副市长先后 7 次召开相关部门会议，明确要求“科学、务实推进”。二是精密组织。研究制定《株洲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实施方案》，围绕“五经普”12 个环节，将三年普查任务按时间节点细化为 70 项重点工作，编制工作流程表，实行挂图作战，开发“株洲市‘四上’企业监测平台”，确保及时掌握分析全市“五经普”大数情况，实现全市“五经普”工作“一张网”及时调度、“一盘棋”统筹推进。三是宣传助力。联合市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做好株洲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

动员工作的通知》，制定了全市宣传工作具体方案，在株洲政府门户网站、《株洲统计信息》和《株洲统计》微信公众号上开辟了经济普查宣传专栏。以“经济大普查，数说新时代”为主题举办“中国统计开放日”系列活动，出品“经济普查人人尽力，社会发展家家受益”系列宣传视频，编发“五经普”公益短信，将经济普查知识传播至千家万户。四是成效初显。我市严格按照“三清三到位一好”的要求，基本完成全市“五经普”单位清查阶段工作。

（2）统计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下拨资金 59.4 万元（未纳入本单位决算），主要用于全市统计规范化建设专项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为了强化基层基础建设，按照“重点先行、梯度推进、全面覆盖”的原则，实行领导和科室对口联系制度，加强指导培训，定期调度进度，争取了配套资金，已累计完成了 68 个统计规范化建设单位的建设。2023 年我局对今年新建的 22 个乡镇街道的规范化情况进行了验收，其中有 15 个建设点达到良好以上等次，有 7 个建设点达到合格等次，较好地巩固了统计基层基础。

2. 年中追加项目，金额 90.93 万元，实际支出 90.87 万元，结余结转 0.06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民意调查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民意调查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我局先后开展了“湘商回归意愿调查”、“基本公共服

务满意度调查”、“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公众安全感调查”等紧密对接决策需求的社情民意调查，为各级各有关部门掌握社情民意、进行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2）应统尽统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 35 万元，主要用于应统尽统专项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我局牵头制定全市依法治统应统尽统专项行动方案，积极开展经济运行监测、四上企业建档立卡、“个转企、小升规、产转法”、项目清查、新经济新业态培育、联合检查等六大活动走深走实，完成 5268 家“四上”企业建档立卡工作，新增“四上”企业 640 家，发动电商、夜市经济等新业态、新经济入库企业 67 家，联合检查企业 153 家，发现漏统企业 73 家，通过多措并举，以增补减、以实补虚取得良好效果，全市主要经济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走在全省前列、体现株洲担当。。

（3）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项目支出 17.9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

（4）四上统计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 9.95 万元，主要用于四上统计业务工作。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一是狠抓调查研究。年初结合总部经济入统工作，株洲市开展了总部经济入统情况调研，形成《株洲市总部企业入统潜力情况》供主管部门决策参考获得市长批示。2023 年我局联合政府统计力量（联合商务、发改等部门）配合民间统计部门（物流协会、快递协会），围绕物流发展、快递行业发展情况、

民宿产业发展等方面开展调研研究形成《株洲市民宿产业发展调查报告》、《株洲快递业发展调查报告》等一些调查分析研究报告。二是加强经济调研分析工作。2023 年株洲市统计局贸易统计把分析研究摆在突出位置，不定期配合市政府办召开贸易业经济形势分析会，形成经济形势分析材料 10 余篇。多篇分析被株洲媒体及省局处室内网专栏采用。三是编印了统计产品。联合其他科室编印第三产业统计产品《株洲统计》（第三产业、统计月报）小册子。该产品基本反映了全市第三产业形势，为市委、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精准试策提供了统计服务。

（5）基层统计调查补助经费

项目支出 7.94 万元，其中结转上级补助经费 0.99 万元、市本级追加 6.95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统计调查工作。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执行仍有盲点。由于长期以来的管理方式方法和岗位人员有限且固有思想观念限制，要确保预算与绩效有机结合，执行有一定的难度。

（二）难以编制高质量的绩效报告。由于预算绩效工作开展不够规范，执行情况不够严谨。因此，难以编写高质量的报告。

（三）工作任务与经费预算不匹配。近年来，随着国家、省、市统计改革的深入推进和统计服务地方中心工作的需要，统计任务逐年增加，统计工作非刚性支出大幅增长，新增的统计任务所需资金未能列入年初预算。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严格落实“花钱必有效、低效无效必问责”的机制。一是年初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二是预算执行中，严格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经费执行监督，建立良好的财务秩序，做到“零”违法违规事件。三是经费使用终止时，按照年初绩效目标要求，由对应科室总结报送相关专项经费使用成果，有效树立绩效理念。

(二)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加强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的学习，把二者相结合，按照业务工作需要和制度要求，做到花钱必有效。

(三) 提前安排落实项目预算。根据统计工作要求，提前统筹安排项目资金，按照规定缩短项目资金审批流程，在项目开展初期做好资金保障。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 年，本部门的绩效信息严格按照市财政要求，完成市本级网站与政府门户网站的公开工作。

- 附件：1.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85.29%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68	58	2023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3.41	35	29.47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9.25	28	26.04	
其中：公车购置		18	17.98	
公车运行维护	9.25	10	8.06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4.16	7	3.43	
项目支出：	158.19	386	305.98	
1、业务工作经费	48.02	20	20.99	
2、运行维护经费			17.98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110.17	366	267.01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59.25			
全国经济普查	18.81	300	215.11	
统计检查专项经费	14.07			

四上统计业务经费	14.03			9.95		
重点项目前期经费	4.01					
统计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		66				
应统尽统专项经费				35		
基层统计调查补助经费				6.95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211.52		202.71	235.96		
水费、电费、差旅费	40.02		35.8	37.56		
会议费、培训费	5.96		20	12.85		
政府采购金额	286.79		359.5	359.61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填报人：刘慧玺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9日

联系电话：28681700

单位负责人签字：

刘高34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株洲市统计局机关							
预算部门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5.02	1775.01	1775.01	10	100.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1775.01		其中：基本支出：	1469.03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		项目支出：	305.98	
	其他资金		0.0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一) 继续深化统计改革。(二) 全力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三) 强化统计调查监测。 (四) 全力提高统计服务水平。(五) 扎实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2023年，我局紧紧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市政府工作目标和统计工作重点任务，加强统计队伍建设，强化统计监测服务，提升统计数据质量，发挥统计监督作用，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奋力开创统计工作新局面，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为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发愤图强、重振雄风”工作要求、“培育制造名城、建设幸福株洲”奋斗目标提供坚实统计保障。先后荣获“全国统计系统先进集体”和“省级文明标兵单位”等荣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	5	16	10	10	
			印刷简报期数	10	11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到达预期	100	100	10	10	
			数据产品是否按时生产并报告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是否对党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数据未受到质疑，未产生不良影响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分析研究产品是否得到运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的价值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获得政府部门认可度	98	98	5	5	
			获得基层统计局认可度	98	98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	

填报人：刘慧玺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9日

联系电话：28681700

单位负责人签字：

刘奇弘

附件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统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215.11	215.11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00	215.11	215.11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调查我市第二、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能效，了解产业组织、结构、能效和形态的现状以及生产要素的构成，摸清全部法人单位资产负债状况和新兴产业发展情况。			五经普工作初战告捷。高位推动。株洲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精密组织。研究制定《株洲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实施方案》，确保及时掌握分析全市“五经普”大数情况。宣传助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项目数	1	1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任务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是否对党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数据未受到质疑，未产生不良影响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分析研究产品是否得到运用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的价值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查获得政府部门认可度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是	20	2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四上统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统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5	9.9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9.95	9.95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四上统计业务			2023 年株洲市局高度重视四上统计业务培训 工作，我局多次与商务粮食局、文旅广电体育局等联合召开了业务培训会，开创了部门联合统计、共享统计的新局面。加强县区培训。通过以会代训、下到基层培训、QQ 群聊等多形式多场合对县区统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及工作交流，不断提高基层人员业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印刷项目	2	2	20	20	
		质量指标	按质完成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是否对党 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数据未 受到质疑， 未产生不良 影响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分析研究产 品是否得到 运用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政 府统计公信 力的价值	是	是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是 否符合国家 或部门相关 支出标准	是	是	20	2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统计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统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	59.4	59.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66	59.4	59.4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强化基层基础工作，可全面提升基层统计工作，主要是实现“七化”，即：工作任务规范化、制度管理规范化、业务流程规范化、统计服务规范化、人员配备规范化、教育培训规范化、办公场所规范化。切实提升基层统计能力，从源头提高数据质量。			完成新建 22 个乡镇街道示范点建设的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乡镇街道示范点建设	22	22	20	20	
		质量指标	按质完成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是否对党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数据未受到质疑，未产生不良影响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分析研究产品是否得到运用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的价值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街道统计服务满意度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是	20	2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应统尽统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统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应统尽统专项工作				我局牵头制定全市依法治统应统尽统专项行动方案，积极开展经济运行监测、四上企业建档立卡、“个转企、小升规、产转法”、项目清查、新经济新业态培育、联合检查等六大活动走深走实，完成 5268 家“四上”企业建档立卡工作，新增“四上”企业 640 家，发动电商、夜市经济等新业态、新经济入库企业 67 家，联合检查企业 153 家，发现漏统企业 73 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支出总额	35	35	20	20	
		质量指标	培训达到预期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是否对党 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数据未受到质疑， 未产生不良影响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分析研究产品是否得到 运用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政府统计公信 力的价值	是	是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政府部门满 意度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是 否符合国家 或部门相关 支出标准	是	是	20	2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基层统计调查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株洲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株洲市统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5	6.9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99	0.99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7.94	7.94	10	100%	1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基层统计调查补助工作			我局先后对各县市区进行统计调研，了解统计基层基层情况，做好基层统计分析研究，提出指导意见和具体建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5	5	20	20	
		质量指标	按质完成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咨询建议是否对党 政决策有积极影响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主要数据未 受到质疑， 未产生不良 影响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分析研究产 品是否得到 运用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政 府统计公信 力的价值	是	是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调查对象满 意度	92	92	10	10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是 否符合国家 或部门相关 支出标准	是	是	20	20	
总分						100	100	